

冶金联合企业矿山铁矿石资源税适用税额 PDF转换可能丢失
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8/2021_2022__E5_86_B6_E9_87_91_E8_81_94_E5_c46_78054.htm 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于2002年2月发布了《关于调整冶金联合企业矿山铁矿石资源税适用税额的通知》（财税[2002]17号），对冶金联合企业矿山铁矿石资源税适用税额作了调整。《通知》规定：自2002年4月1日起，对冶金联合企业矿山（含1993年12月31日后从联合企业矿山中独立出来的铁矿山企业）铁矿石资源税，减按规定税额标准的40%征收。对于由此造成地方财政减少的收入，中央财政将予以适当补助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